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842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2781481_111308428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1年度中小學教師
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
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，請協助周知並鼓
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9月2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933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RAS睿師社群協作家分享社群運作歷程與成效，並促發中小學教師相互交流與學習，教育部特辦理旨揭成果發表。
- 三、本發表活動辦理日期與地點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中正堂。
 - (三)注意事項：本活動目前規劃以實體方式辦理，為落實防



疫，將要求參與人員全程戴口罩、量額溫及手部消毒，
並視疫情情況滾動調整為線上方式辦理。

四、請欲參加教師於111年10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至google表單
（網址為 <https://forms.gle/TuKAvs4MizELWff66>）填寫
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。

五、檢附本案RAS審師社群協作家發表實施計畫1份。

六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計畫助理臺北市立大學教育
行政與評鑑研究所，陳鈺珊助理（電話：02-2311-3040分
機8435，電子信箱：cys3150@go.utapei.edu.tw）、劉念
儒助理（電話：02-2311-3040分機8435，電子信箱：
sssabf@go.utapei.edu.tw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6934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1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9/28 17:44:58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9/28 17:49:31

公告週知。

